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财务总监及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审计负责人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情况

经公司董事长丁泽成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吕湮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任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即2023年10月13日至2025年8月28日，简历附后。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吕湮女士于2019年5月17日起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2023年9月25日，吕湮女士因工作安排，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及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申请已于2023年10月13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出新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后生效。本次聘任属于离任后三年内再次被提名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情形。鉴于吕湮女士具有专业背景优势，熟悉公司相关业务，具备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能力及经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吕湮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吕湮女士自申请辞去监事职务至今，未买卖公司股票。

二、关于聘任审计负责人的情况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王震先生为公司审计负责人，任期2023年10月13日至2025年8月28日，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三日

附简历：

吕湮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浙江亚厦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会计，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吕湮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浙江亚厦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嘉兴市亚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亚厦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浙江省硬笔书法家协会主席，浙江省书法研究会副主席。

王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5,599,747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